

113 年度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基礎班培訓課程報名簡章

一、計畫緣由

新北市政府為協助社區推動低碳改造工作，辦理「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培訓課程」，透過低碳社區規劃師之培訓，逐步培育低碳種子人才，協助社區完成節能減碳相關改造規劃，提供低碳社區營造之相關建議，並可適時向政府反映社區低碳改造需求，成為社區與政府間的重要連結橋樑。

二、計畫依據

依新北市政府 110 年 4 月 15 日北府環碳字第 1100683252 號令公告之「新北市政府辦理低碳社區規劃師認證考核要點」辦理。

三、招生對象及報名資格

符合下列其一者：

- (一)里長、社區管理者、物業管理人員或從事社區相關工作者。
- (二)曾經參與本府城鄉發展局本市社區規劃師培訓並經認證通過之社區規劃師。
- (三)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
- (四)具中華民國工業配電乙級技術士、空調技術士等相關經執行機關認可之技術士資格者。
- (五)建築、營建、土木、機電、電子、環境、園藝、景觀、都市計畫等經執行機關認可之大專以上相關科系之大四(含)以上在學學生或相關科系(所)畢業者。
- (六)取得建築、營建、土木、機電、電子、環境、園藝、景觀、都市計畫等經執行機關認可之相關專業證照者。
- (七)其他經執行機關認定得參加培訓課程之人員。

*註: 有關(四)、(六)之資格，以教育部 103 年 3 月 6 日臺教技(一)字第 1030021097 號函「國內具法規效用或產業公會認同之專業證照一覽表」認定之。

四、辦理時間與地點

- (一) 113 年度課程預定辦理日期：113 年 8 月 11 日(星期日)、8 月 17 日、8 月 24 日、8 月 31 日(星期六)共計 4 天。
- (二) 上課地點：新北市板橋區農會第二大樓 13 樓第 7 研習廳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路 29 號)
- (三) 上課時間：早上 8:30~12:30、下午 13:30~17:30。(每週學員報到時間：**8:15~8:30**)

五、報名須知

(一) 報名方式

1. 113 年度培訓報名採以電子郵件，並請於遞送報名表後再確認是否已完成報名手續，本局將於報名受理截止後進行資格審查(本局將依報名表電子郵件寄送時程為依據，先報名者先辦理審查)，審查通過者經主辦單位於新北市低碳生活網公告並以 E-mail 通知錄取成為正式學員，始得參訓，**課程期間恕不受理現場報名**，正式學員名單將於 113 年 7 月 25 日(星期四)前公告。
2. 113 年度預計受理基礎班學員人數：50 名。(額滿為止)
3. 基礎班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113 年 7 月 18 日(星期四)為止。
4. 報名及相關規定諮詢：
採電子郵件報名，填妥報名表後請寄至：love06060809@gmail.com
報名表確認：(03)335-6115 呂先生
相關報名資格規定諮詢：(02)2953-2111 分機 3210 袁小姐
5. **本課程全程免費並供應午餐，為響應節能減碳，請自備個人餐具，不另行提供。**
6. 開課前或課程期間，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等)無法如期進行課程時，將以 E-mail 及電話通知課程順延之相關事宜，請學員們多加留意。
7. **為落實低碳作為，本課程不提供紙本講義，課程資料將另以 E-mail 方式通知學員連結下載參閱。**
8. **珍惜課程資源，已取得本局低碳社區規劃師結業證書認證通過且未經本局撤銷認證資格之低碳社區規劃師，請勿重複報名基礎班課程。**
9. **學員通過結業課程取得結業證書後，本局將於低碳社區規劃師人才資料庫刊登學員之照片(故於報名表內所提供之照片請務必清晰)、聯絡電話及 E-mail 供社區查詢聯繫。**

(二) 證明文件：請依報名資格檢附資格證明文件影本(任一項皆可,務必檢附)

1.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之社區規劃師結業證書**。
2. 相關在學學生證明文件或相關學歷證明文件。
3. 里長當選證書、聘任證書或社區管委會聘任證書。
4. 相關證書、證照證明文件。
5. 其他證明文件。

*註：指註明「修習時數符合結業標準」及「完成新北市社區環境空間營造計畫」之結業證書。

六、學員須知

(一)請假辦法

1. 學員因故未能出席上課，請於課前提送請假單辦理請假（如因重大事故或疾病無法出席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補辦），每堂課程開始後 20 分鐘缺席以曠課論。
2. 如有臨時請假，請務必聯繫班務輔導員，班務輔導員聯絡方式將於班務說明時提供。

(二)修業規定

1. 參訓學員有下列情形者不予發給修業證明：
 - (1) 曠課達 8 小時者(曠課指每堂課程開始後 20 分鐘仍缺席、單堂課離席超過 15 分鐘)。
 - (2) 請假累計超過 12 小時以上者。
2. 學員取得「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課程修業證明」之條件資格：
培訓課程筆試成績達 70 分（含）以上。
3. 學員取得低碳社區規劃師認證之資格條件：
已取得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修業證明，並於取得結業證明後 3 年內協助至少 1 處社區提案申請補助並完工者。

(三)測驗須知

1. 基礎班培訓課程驗收（筆試）採統一測驗，無補考或其他成績採計方式。
2. 應考人於規定考試時間開始後 15 分鐘內，得准入場應試，逾時不得應試；考試開始 45 分鐘後，始得離場。
3. 應考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其成績不予計分：
 - (1) 冒名頂替。
 - (2) 持用偽造或變造之應考證件。
 - (3) 互換座位或試卷（卡）。
 - (4) 傳遞文稿、參考資料、書寫有關文字之物件或有關信號。
 - (5) 夾帶書籍文件或電子資料。
 - (6) 故意不繳交試卷（卡）。
 - (7) 在桌椅、文具或肢體上或其他處所，書寫有關文字。
 - (8) 未遵守本規則，不接受監場人員勸導，或繳交試卷後仍逗留試場門口附近，擾亂試場秩序。
 - (9) 非以本國文字作答者。

113 年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基礎班培訓課程表

日期	時間	時數	課程名稱
第一週 8/11	08:15~08:30		學員報到
	08:30~10:30	2	班務說明、社規師認證考核、 低碳社區制度介紹(改造補助)
	10:30~12:30	2	低碳社區制度介紹 (社區標章等制度)
	12:30~13:30		
	13:30~15:30	2	社區智慧用電
	15:30~17:30	2	社區碳資產
第二週 8/17	08:15~08:30		學員報到
	08:30~10:30	2	社區溝通實務
	10:30~12:30	2	社區再生能源介紹
	12:30~13:30		午餐
	13:30~15:30	2	社區節能減碳診斷
	15:30~17:30	2	智慧能源管理系統 之應用與分享
第三週 8/24	08:15~08:30		學員報到
	08:30~10:30	2	社區電動車充電設備設置
	10:30~12:30	2	實務改造提案講習
			午餐
	13:30~15:30	2	實務改造提案講習(含學員演練)
	15:30~17:30	2	參訪低碳社區
第四週 8/31	08:15~08:30		學員報到
	08:30~10:30	2	用水回收與智慧用水
	10:30~12:30	2	生態社區建置與綠屋頂 實務施作經驗
	12:30~13:30		午餐
	13:30~15:30	2	廚餘回收及再利用
	15:30~17:30	2	基礎班培訓課程驗收-筆試

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培訓課程報名表

113 年度 基礎班

資格審查通過
資格審查未通過

學員編號：

灰底部分
請勿填寫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月/日)		照片
身分證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E-mail				
通訊地址 ^註				
現職單位/職稱				
最高學歷(學校/系所)				
聯絡電話	(公)		(私)	
	行動電話		傳真	
餐點	<input type="checkbox"/> 葷食 <input type="checkbox"/> 素食			
請勾選 報名資格及 檢附之證明 文件	報名資格	證明文件	報名資格	
			(1)里長、社區管理者、物業管理人員或從事社區相關工作者。	
			(2)曾經參與本府城鄉發展局本市社區規劃師培訓並經認證通過之社區規劃師。	
			(3)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	
			(4)具中華民國工業配電乙級技術士、空調技術士等相關經執行機關認可之技術士資格者。*註	
			(5)建築、營建、土木、機電、電子、環境、園藝、景觀、都市計畫等經執行機關認可之大專以上相關科系之大四(含)以上在學學生或相關科系(所)畢業者。	
			(6)取得建築、營建、土木、機電、電子、環境、園藝、景觀、都市計畫等經執行機關認可之相關專業證照者。*註	
		(7)其他經執行機關認定得參加培訓課程之人員。		
資格 審查	審查項目			初審
	(1)報名資格/證明文件			
	(2)五年內未曾經本局依「新北市政府辦理低碳社區規劃師認證考核要點」撤銷認證資格			
			複審	

*註: 有關(4)、(6)之資格, 以教育部 103 年 3 月 6 日臺教技(一)字第 1030021097 號函「國內具法規效用或產業公會認同之專業證照一覽表」認定之。

個人資料蒐集與運用聲明：

- *學員身分證字號資訊為製作結業證書所需, 不會使用於其他用途。
- *學員提交報名資料視同同意於取得結業資格後, 學員之照片、聯絡電話(行動電話)及 E-mail 由本局置於【新北市低碳生活網】低碳社區規劃師人才資料庫供民眾瀏覽查詢。
- *學員提交報名資料報名視同皆已確認無誤, 若經查證資料不實則將撤銷認證資格。

報名受理電子信箱: love06060809@gmail.com
報名確認聯絡人: (03)335-6115 呂先生

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培訓課程請假單

班次：	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基礎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班	學員簽名
學員編號：				
學員姓名：				
請假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事由				
班務 輔導員	請假時間共 時 本欄由輔導員填寫			
附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員請假應遵從報名簡章之請假規定，須填寫本假單，並送請班務輔導員備查。 本假單一式兩聯，第一聯由班務輔導員存查，第二聯由學員自存。 每份假單限填一種科目。 本假單可自行複印使用。 本假單塗改無效。 			

第一聯：課務組存查

新北市低碳社區規劃師培訓課程請假單

班次：	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基礎班	<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班	學員簽名
學員編號：				
學員姓名：				
請假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				
事由				
班務 輔導員	請假時間共 時 本欄由輔導員填寫			
附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員請假應遵從報名簡章之請假規定，須填寫本假單，並送請班務輔導員備查。 本假單一式兩聯，第一聯由班務輔導員存查，第二聯由學員自存。 每份假單限填一種科目。 本假單可自行複印使用。 本假單塗改無效。 			

第二聯：學員自存

交通路線、停車及乘車資訊

*交通路線

- 中山高：**五股交流道下（往新莊方向）→新五路→上高架橋（八里新店線快速道路64往板橋方向）→靠內線下高架橋（往板橋方向）→台1中山路靠外線→右轉思源路→過大漢橋下橋（勿上快速道路）→民生路→過文化路→右轉縣民大道→經新北市農會→捷運府中站、馥都飯店前路口右轉後隨即右轉
- 北二高：**土城交流道下→往板橋方向（快速道路65）→板橋縣民大道→靠左線左轉南雅南路）→南門街→右轉府中路→右轉縣民大道（捷運府中站）→馥都飯店前路口右轉後隨即再右轉

*停車場

- (A) 本會第二大樓地下停車場（高度180cm）：**
B2：機車（10元/半小時）、B3~B5：汽車（30元/半小時）
開放時間：上午6時至凌晨1時 ☎ (02) 8965-6868#382
- (B) 公有停車場（平面）：**機車、汽車
- (C) 公有停車場（平面）：**機車、腳踏車

*交通乘車資訊

- (D) 捷運：**土城線府中站1號出口
- (E) 客運：**板橋區公所站
藍16、藍19、233、264、公所免費接駁公車（後埔⇌社後地區）、307、310、51、88、99、702、703、806、910、迴龍⇌板橋、淡水⇌板橋、八里⇌板橋、公西⇌板橋、板橋⇌瑞芳
- (F) 客運：**板橋後站
231、265、667、75、237、245、藍32、藍39號、台北⇌三峽、野人谷⇌樹林、板橋⇌迴龍⇌中壢、板橋⇌中正機場

